



# 深圳市“互联网+”发展模式研究

## Research on the development pattern of “Internet plus” in Shenzhen

汪维清<sup>1</sup>, 谢超红<sup>2</sup>, 毕莹<sup>3</sup>, 云俊<sup>4</sup>/WANG Weiqing<sup>1</sup>, XIE Chaohong<sup>2</sup>, BI Ying<sup>3</sup>, YUN Jun<sup>4</sup>

1. 广西大学商学院 南宁 530004; 2. 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 武汉 430074;

3. 惠灵顿维多利亚大学工学院 惠灵顿; 4. 武汉理工大学管理学院 武汉 430000

1. College of business, Guangxi University, Nanning 530004, China;

2. College of management, Huazh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Wuhan 430074, China;

3.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Victoria University of Wellington, Wellington, New Zealand;

4. College of Management, Wuh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Wuhan 430000, China

**摘要** 提出针对深圳市的“互联网+”发展模式研究,通过总结分析国内外“互联网+”的发展模式,对深圳市的“互联网+”发展进行SWOT分析,借鉴既有经验的同时,把握深圳自身的环境和特点,探索适用于深圳市的“互联网+”发展模式。

**关键词** 互联网+; 发展模式; SWOT分析

**Abstract** The research on the development pattern of “Internet plus” in Shenzhen was put forward. Through the developing mode of “Internet plus” at home and abroad was summarized and analyzed. The development of “Internet plus” in Shenzhen was analyzed by using SWOT methods, and has the aid of the experience, and grasps the environment and characteristics of Shenzhen to explore suitable development pattern of “Internet plus” for Shenzhen.

**Key words** Internet plus; development pattern; analysis of SWOT

## 1 引言

在2015年3月5日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上,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提出“互联网+”行动计划。自此,“互联网+”得到政府及企业的高度关注,也引起了传统行业升级的热潮,然而“互联网+传统行业”并不是简单地将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进行叠加,而是让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进行深度融合,创造新的发展生态。因此,在“互联网+传统行业”发展的过程中,不能盲目、简单地认为将传统线下行业移至新的线上渠道就是创新,而应该找到适合城市所属行业的发展模式。本文据此提出的对深

圳市“互联网+”发展模式的研究很有必要,通过总结国内外“互联网+”发展模式的现状,对深圳市“互联网+”的发展进行SWOT分析,有针对性和实践性地探索出适用于深圳市未来“互联网+传统行业”的发展模式,从而为深圳市政府规划“互联网+”的发展提供一些参考。

## 2 国内外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融合的发展模式现状

### 2.1 国外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融合的发展模式现状

主要以发达国家美国、德国和日本为代表阐述国外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融合发展模式的现状,具有





较好的借鉴作用<sup>[1,2]</sup>。

### (1) 美国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融合

美国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融合模式中较有代表性的主要有“工业互联网”和“互联网银行”两种。

“工业互联网”倡导将人、数据、机器连接起来，形成开放而全球化的工业网络。该模式可以分为3层，即基本版、增强版和创新版。基本版是在现有的产品设计、制造、销售、运行、维护体系中引入数据化、互联网、软件分析，尽可能优化过程，产生新的经济效益；增强版是以GE为代表的高端设备制造商和互联网相联，产生新的产品、服务和商业模式；创新版是互联网打破公司、行业和角色界限，创造出原来完全不能想象的新的产品、服务和商业模式，进而带动整个产业甚至产业链的创新。

“互联网银行”模式主要有银行服务商、直销银行和互联网平台3种。银行服务商模式包括便携移动银行和具有粘性的理财功能等；直销银行模式包括线上纯自助和线下咖啡厅理财顾问；互联网平台模式则有互联网结合手机APP及借记卡形式等。通过这些模式减少物理网点或借记卡的成本，相比传统银行模式，其便捷性更高<sup>[3-5]</sup>。

### (2) 德国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融合

德国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融合的发展模式有“工业4.0”模式等。“工业4.0”模式的核心包括三大块，分别为生产模式（制造生产过程智能化）、思维模式（以流程为导向的思维模式转变）和营销模式（以客户个性化需求及服务为主导）。制造生产过程智能化一方面是实现数据云端共享以及可视化，另一方面是在制造生产过程中引进智能机器人。以流程为导向的思维模式转变则是对以功能为导向的转变，规划产品生产整体流程，实现生产流程、生产系统智能化和数据化。以客户个性化需求及服务为主导，即通过数据采集和分析将大量个性化需求反映到生产端，围绕客户价值推行端到端集成。“工业4.0”模式使产品的功能价值和服务价值得到了提升<sup>[6,7]</sup>。

### (3) 日本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融合

日本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融合模式具有代表性的有“互联网+交通”等。其主要包括智能交通系统和车联网两种模式，智能交通系统通过互联网实时了解交通数据和实况，支持交通决策；车联网实施的方式之一是汽车厂商通过互联网为客户提供汽

车保养提醒、汽车状况监测、交通违章查询以及酒店车票预订等功能服务<sup>[8,9]</sup>。

综上所述，美国、德国和日本的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融合的发展模式中具有代表性的行业为工业、金融和交通，对我国的“互联网+”发展模式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主要集中在技术与思维上。目前，我国IT创新技术以及人才储备等方面仍落后于这些国家，借助互联网实现传统行业的转型升级必须依靠技术加以支撑。而在思维上，美国的“互联网银行”实现银行物理网点的虚拟化；德国在制造生产过程中引入智能化机器等；日本的车联网模式实现“互联网+汽车厂商”的创新格局等。

## 2.2 国内“互联网+”发展模式现状

从地区的角度出发，通过文献与实际调研总结分析我国“互联网+”发展主要有3种模式：产业全面转型发展、优先发展优势产业后带动其他产业转型、产业集聚型发展。产业全面转型发展模式主要在信息技术和基础设施都已发展较好的城市得以实现，如上海、杭州、重庆等；优先发展优势产业后带动其他产业转型发展的模式主要在某些具有独特优势产业的城市，如天津、大连、成都等；产业集聚型发展模式主要在以产业园形式发展的城市，如福州、西安曲江等<sup>[10,11]</sup>。

### (1) 产业全面转型发展模式

主要以重庆的云端产业融合发展模式阐述产业全面转型发展模式的运作情况。近年来，重庆按照中央要求，顺应信息技术和产业发展大势，大力实施“云端计划”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具体模式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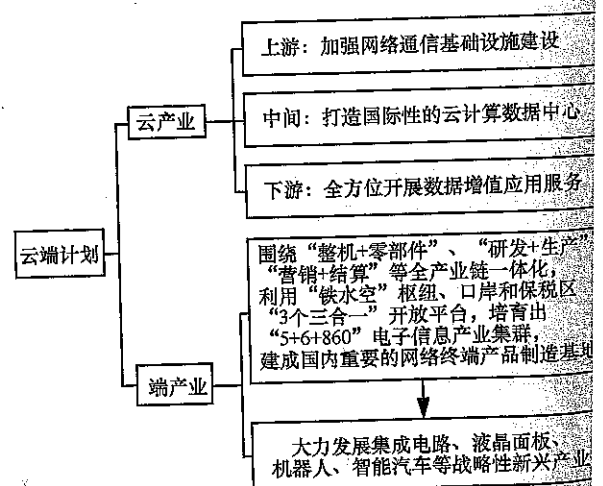


图1 重庆市“互联网+”发展模式



(2) 优先发展优势产业后带动其他产业转型模式  
 优先发展优势产业后带动其他产业转型模式的代表之一为成都的优先发展电子商务的差异化产业发展模式,其具体发展模式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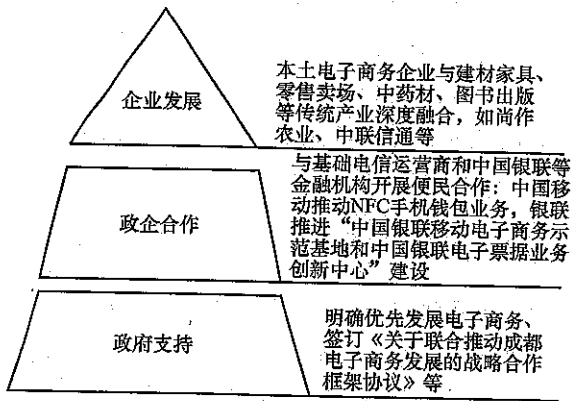


图2 成都市“互联网+”发展模式

(3) 产业集聚型发展模式

福州开拓“互联网+”产业园,利用产业集群优势发展,其具体模式如图3所示。

(4) 不同发展模式比较

产业全面转型发展模式依托的是互联网信息技术与传统产业的良好基础;优先发展优势产业后

带动其他产业发展在于具备互联网相关优势产业;产业集聚型模式是自建平台促进发展。3种模式在途径、条件和特点上各有优势,对于深圳市未来的“互联网+”产业发展都有一定的借鉴作用,不同“互联网+”发展模式的比较分析见表1。

3 深圳市“互联网+”发展的 SWOT 分析

探索适合深圳市“互联网+”的发展模式,需要了解深圳市在“互联网+”方面的现状以及面临的各种机会和挑战,据此对深圳市“互联网+”的发展做SWOT分析,对“互联网+”的总体发展模式提供依据和参考<sup>[12-14]</sup>。

(1) 优势

① 政策优势

深圳市政府出台的政策积极支持“互联网+”的发展,如2014年深圳市人民政府1号文件、《关于支持促进互联网金融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深圳市“互联网+”行动计划》等。

② 技术优势

深圳市成立了移动互联网技术应用协会,所属的腾讯、迅雷等互联网企业有较多的创新技术,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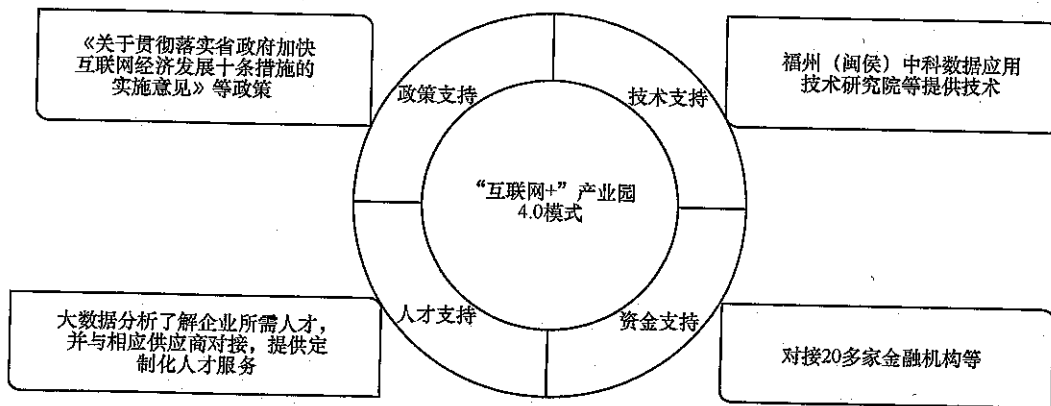


图3 福州市“互联网+”发展模式

表1 不同“互联网+”发展模式的比较分析

发展模式	全面转型发展模式	优先发展优势产业后带动其他产业转型模式	产业集聚型发展模式
代表城市	上海、杭州、重庆等	广州、大连、成都等	福州、西安等
发展途径	全面部署互联网基础设施和数据中心建设、数据增值服务开展、扶持“互联网+”相关战略性新兴产业等	以政府为主导明确优先发展互联网相关优势产业,同时政企合作,推动“互联网+传统产业”的发展	政府鼓励构建“互联网+”产业园或平台,提供政策、技术、人才及资金等支持的环境,形成集聚效应
发展条件和特点	互联网基础设施、数据中心等的建设是根本并作用于传统产业	具备互联网相关优势产业,并作用于传统产业	满足“互联网+”产业园构建的条件,同时又依托于传统产业已有的集聚





IT技术上具备雄厚的基础。

③ 企业优势

深圳市拥有较多互联网企业，更是腾讯、华为、中兴等互联网巨头的总部所在地，具体包括的服务企业如腾讯、迅雷、珍爱网等；网络游戏企业如第七大道、东方博雅、中青宝等；电商企业如走秀网、家电网、淘金地等。同时还有类似华大基因、大疆科技、房多多、友宝等大批科技企业也在国内快速发展。

④ 经济优势

2014年深圳市GDP突破1.6万亿元，位列内地大中城市第4名；2014年深圳IT产业产值达1.38万亿元。

⑤ 文化优势

深圳市拥有大量的外来人员，并且华为和腾讯具有为员工提供创业平台的文化，使其互联网产业创新氛围浓厚。

(2) 劣势

① 地域劣势

地域狭小，人口拥挤，企业运营成本和居民生活成本居高不下。

② 缺乏高等学府

深圳市的高等学府较少，人才资源大部分来自其他地区，一旦深圳市的经济下滑，人才流失将比较严重。

(3) 机会

目前，“互联网+”正处于从国家至企业共同关注的火热阶段，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已经有了一定的基础，深圳市可以借助这股热潮抓准机会，大力发展“互联网+”，对传统行业进行转型升级。

(4) 竞争压力

尽管深圳市互联网企业较多，但是排名在前30名的企业数量远落后于北京，未来面临与北京、上海竞争互联网中心的竞争压力。

4 深圳市“互联网+”的发展模式研究

借鉴我国其他城市“互联网+”发展模式，根据对深圳市“互联网+”发展的SWOT分析，深圳市尽管互联网基础深厚，但在短期内难以实现传统行业全面发展“互联网+”，因此本文提出以“持续发展先导产业(金融、商贸)、重点支持主体产业(制造、文化、物流等)转型、辅以产业集聚创新”模式推进深圳市“互联网+”整体发展。在具体措施上，深圳市政府应继续加强并深化其优势，采取手段避免劣势，抓住机会并应对威胁。总体发展模式如图4所示。

在总体发展模式战略上，具体在深圳市政府促进先导和主导产业融合“互联网+”的方法如下。

4.1 金融<sup>[15-17]</sup>

(1) 推动传统金融业全面转型升级

① 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研发与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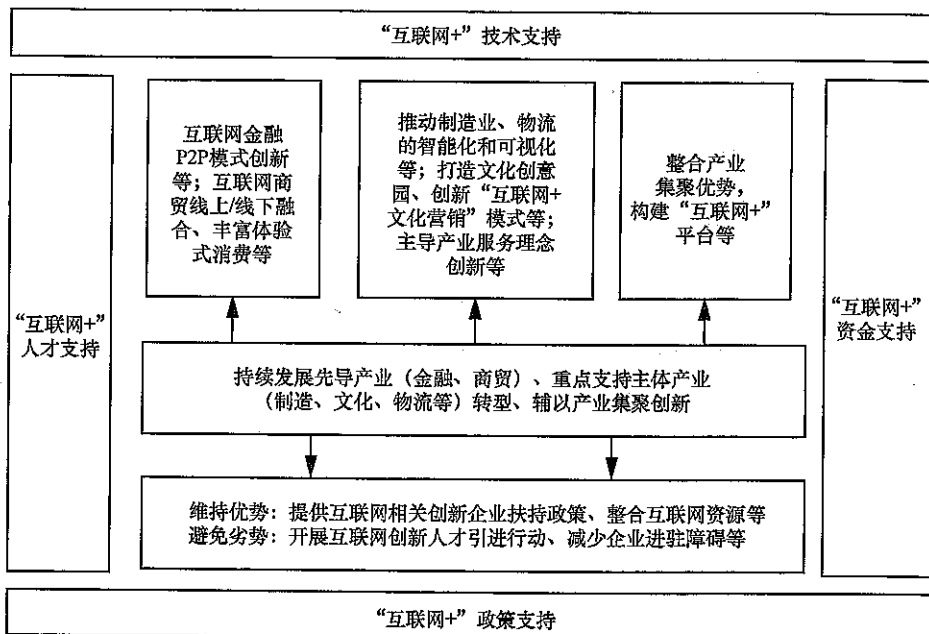


图4 深圳市“互联网+”总体发展模式





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是“互联网+金融”得以发展的核心,没有技术的支撑,“互联网+金融”只能流于形式,因此,首先应抓准行业发展创新的基础,推出鼓励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研发与应用的政策,如技术创新上的资金支持等。

② 逐步促进金融业数据资源壁垒的打破。在技术的支持下,数据资源的壁垒即数据资源无法最大程度地共享将是阻碍大数据应用的重大障碍之一。如果数据非公开化,无法形成海量数据,又如何使用大数据等技术,因此需要逐步扩大数据资源的共享程度,使大数据能够真正实现其最大价值。

③ 鼓励民营金融机构创新。在审批等方面给予民营金融机构更多的政策支持,促进民营金融机构的创新。

#### (2) 打造互联网金融龙头企业集聚群

① 支持具有潜力的互联网金融或金融互联网企业的发展,使其形成集聚优势,带动相对落后的其他企业的发展。

② 积极借鉴发达国家的成功经验和先进做法,引导互联网金融或金融互联网企业“走出去”,抢占我国互联网金融发展的制高点。

#### (3) 重点支持移动互联网金融发展

① 互联网金融中尤其是移动互联网金融未来将是互联网金融创新的聚焦点,因此提前布局移动互联网金融市场,积极支持移动支付、借贷、理财、交易结算、保险和社交金融等技术及其标准的研究,有利于抢占先机。

② 积极营造开放的互联网金融业务环境,联合移动运营商和金融机构、互联网企业,构建移动互联网金融平台。

#### (4) 推动互联网金融诚信生态环境建设

“互联网+金融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条件之一在于诚信,保证诚信既是对企业自身负责,也是对客户负责,政府应着力推动互联网金融诚信生态环境的建设。健全互联网金融诚信相关的法律法规;提升政府监管方面的IT技术层级,创新监管方式,实现全面监管;敦促企业建设网络安全防护体系,对不达标的企业予以取消营业执照等处罚。

### 4.2 商贸<sup>[19]</sup>

#### (1) “互联网+电子商务”

① 整合电子商务企业资源,形成链条式、集约

化的电商发展模式。

② 推动线上、线下的深度融合。线上开通网上商城或微店,线下建设体验式旗舰店,共享线上、线下会员信息的数据等;企业之间分享成功经验,政府在此过程中提供可行的帮助。

③ 支持农村、社区电子商务的发展。建设绿色食品电子商务平台,推动农村发展,保障食品安全;鼓励社区电子商务的发展,为社区提供全套优质的服务。

#### (2) “互联网+物流”

① 加快物流信息化工作,使采购、仓储、配送等环节的信息采集实现智能化。

② 鼓励建设立体的仓储体系,减少人工投入,降低成本;推广城市共同配送模式,研究高效率的配送系统。

③ 开展适用于企业的物流综合信息服务平台的建设,物流信息在该平台上得到整合,可以方便、快捷地查询物流相关信息、办理物流相关业务等。

#### (3) “互联网+内外贸易”

① 实现贸易申报、审批等流程的全面无纸化,节约资源和时间,惠民惠企。

② 对跨境贸易大力支持,将海关单一窗口式作业逐步改变为网上办公,简化海关流程,节约时间。

③ 出台相应的“互联网+内外贸易”发展的法律法规,建立行业标准,加大监管力度,保证“互联网+内外贸易”健康发展。

### 4.3 制造<sup>[19]</sup>

#### (1) 推动智能制造,打造智能工厂

① 积极探索智能制造的“产、学、研”结合,提升制造业研发能力;鼓励企业使用软件提高管理水平。

② 统一制造业、批发零售业等行业的数据接口标准,促进供应链协同平台的实现。

③ 积极推动工业云、工业大数据等技术在制造业的研究与应用,以资金支持、政策鼓励等方式进行。

#### (2) 政府推动企业跨界合作

互联网与制造业的融合发展是“两化融合”的动力源泉,也是制造业转型的必然趋势。政府可牵头引导传统制造供应链企业与互联网企业跨界合作,充分融合两者优势,帮助供应链企业尤其是下游企业提高其互联网化程度。





#### 4.4 文化<sup>[20]</sup>

##### (1) 推进文化产业 O2O 模式

① 联合线下演出场所、电影院线、电商平台、知名书店等文化企业,推出低票价演出、电影展映、图书阅读、动漫游戏等诸多线上活动,惠民的同时提高民众对互联网文化的接受程度。

② 对互联网文化的低价策略制定相应的法律制度,防止恶性低价竞争,促进互联网文化的健康发展。

##### (2) 将文化与其他业态嫁接推广,发展跨界融合新业态

① 在互联网与文化融合的过程中,政府应鼓励文化与金融、文化与旅游等文化与其他行业跨界融合的综合应用,如众筹等。

② 互联网技术可以助力深圳文化产业发展,提高文化产业的科技含量和文化产品的附加价值,促进互联网企业与文化企业的深度合作是关键。

③ 针对信息安全、知识产权保护、打击假冒伪劣等方面提出相应的方案措施。

##### (3) 支持文化创意产业园的建设

① 支持鼓励投资公司建设文化创意产业园,并给予优惠政策。

② 帮助入园的文化创意企业解决融资难的问题,建设多元化的园区投融资体系,满足园区融资需求。

#### 5 结束语

本文对深圳市“互联网+”发展模式的研究能够给深圳市政府提供一些参考,研究结论的效用则需要实际中付诸行动得以实现。随着时间的变化,发展模式也需要做相应的调整,因此,对“互联网+”发展模式的研究需要持续进行,寻找适合每一个阶段的发展模式。

#### 参考文献:

[1] 刘秉镰. 全球“互联网+”发展现状与展望[A]. 国际经济分析与展望[C]. 2016.

[2] 范爱军. 各国信息产业发展战略[M].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8.

[3] 刘勇燕, 郭丽峰. 美国信息产业政策启示[M]. 北京: 中国科技论坛, 2011.

[4] 闫敏, 张令奇, 陈爱玉. 美国工业互联网发展启示[J]. 中国金融, 2016(3): 80-81.

[5] 王达. 美国互联网金融的发展及其影响[J]. 世界经济研究, 2014(12): 41-46.

[6] 胡晶. 工业互联网、工业 4.0 和“两化”深度融合的比较研究[J]. 学术交流, 2015(1): 151-158.

[7] 乌尔里希·森德勒. 工业 4.0[M]. 北京: 机械工业出版社, 2014.

[8] 陈言. “互联网+”日本车企有啥看点?[EB/OL]. [http://www.guancha.cn/cheyan/2015\\_04\\_24\\_317131.shtml](http://www.guancha.cn/cheyan/2015_04_24_317131.shtml). 2015.

[9] 刘昌黎. 日本政府推进信息化发展的政策措施[J]. 日本学论坛, 2008(2).

[10] 李克强. 2015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R]. 2015.

[11] 杨甜娜. 推进“互联网+”快速发展的上海市模式分析[J]. 经济研究导刊, 2016(14): 82-83.

[12] 深圳市发展办公室. 深圳市“互联网+”行动计划[Z]. 2015.

[13] 徐争荣. “互联网+”时代传统行业的创新与机遇分析[J]. 互联网天地, 2015(5): 1-5.

[14] 张祺, 蔡伟. “互联网+”该如何助力“中国制造 2025”?[J]. 通信世界, 2015(10): 19-20.

[15] 吴晓波. 大数据会成为未来互联网金融的核心[EB/OL]. <http://sike.news.cn/statics/sike/posts/2016/08/219505256.html>.

[16] 谢平, 邹伟伟. 互联网金融模式研究[J]. 金融研究, 2012(12): 11-22.

[17] 钟月飞. 数字经济环境下金融业领域的“互联网+”研究[J]. 互联网天地, 2015(5): 6-9.

[18] 探索“互联网+商贸”创新发展模式[EB/OL]. [http://news.xinhuanet.com/local/2016-05/04/c\\_128954591.htm](http://news.xinhuanet.com/local/2016-05/04/c_128954591.htm).

[19] 李保民. 互联网+制造是两化融合的动力源泉[EB/OL]. <http://finance.people.com.cn/CB/n1/2016/0822/c1004-28655390.html>.

[20] 互联网+文化产业的 10 个趋势[EB/OL]. <http://mt.sohu.com/20150719/n417072285.shtml>.

[21] 互联网+物流的十大新趋势[EB/OL]. [http://www.ec.com.cn/article\\_pthj/wlcc/201608/11024\\_1.html](http://www.ec.com.cn/article_pthj/wlcc/201608/11024_1.html).

#### 作者简介



孟杰(1987-),男,陕西大学师范学院工商管理专业,主要研究方向为企业管理、旅游管理。

谢超红(1990-),女,华南理工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主要研究方向为“互联网+”、大数据、预测与决策、定价理论等。

毕莹(1991-),女,悉尼新南威尔士大学商学院博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为大数据应用等。

云俊(1958-),女,武汉理工大学管理学院博士指导教师,主要研究方向为互联网、预测与评价等。

